

泽州县乡村振兴中心文件

泽乡村振兴中心发〔2025〕126号

泽州县乡村振兴中心 关于支付 2025 年南村镇光明社区泽福苑小区 环境提升项目第三批资金的通知

南村镇人民政府：

根据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会议精神，结合 2025 年光明社区泽福苑小区申报的基础设施项目，该项目总投资 1660012.99 元，中标价 1443805.93 元，已累计拨付 721800 元。项目已完工，此次支付项目第三批资金 433100 元至中标企业，支付金额达到中标价的 80%。请你镇监督实施主体落实好项目建设工作。

泽州县乡村振兴中心
2025 年 11 月 21 日



(此页无正文)